

证券代码：838878

证券简称：诺安智能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 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2 月 24 日上午 10:00。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878	诺安智能	2023年2月20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经与原主办券商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聘请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担任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责任。上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 （二）审议《关于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拟与长江证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自持续督导协议书生效之日起，将由长江证券担任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上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由于长江证券正在申请办理新三板推荐业务资格承继事宜，在全国股转公司

同意长江证券全资子公司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承继业务资格之后,将由长江保荐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公司将与长江保荐签署相关协议,在此之前仍由长江证券作为主办券商,提供持续督导等服务。

(三) 审议《关于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公司基于未来战略发展规划,经与原主办券商五矿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聘请长江证券担任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责任。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四)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经与五矿证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并与长江证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2)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应持有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股东账户卡;(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以及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2月24日8：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罗福会；联系电话：0755-26827266-8007；传真号码：0755-26826366；联系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侨凯路459号C1栋1601。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9日